

济宁学院文件

济院政字〔2014〕87号

关于印发《济宁学院 教学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4~2017 学年)》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落实《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化学校综合改革的意见》，按照“335”发展战略，大力实施“3373”工程，构建和完善教学工作体系，学校制定了《济宁学院教学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4~2017 学年)》，已经党委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认真遵照执行。

济宁学院

2014年10月28日

济宁学院教学工作三年行动计划 (2014 ~ 2017 学年)

为落实《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化学校综合改革的意见》，按照“335”发展战略，大力实施“3373”工程，构建和完善教学工作体系，努力开创教学工作新局面，特制订 2014 ~ 2017 学年教学工作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高等教育形势的变化，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律，牢固树立人才培养是学校的根本任务、教学质量是学校的生命线、教学工作是学校的中心工作的理念，以实施学校综合改革为契机，紧紧围绕学校转型发展和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不断加强核心教学要素建设力度，努力构建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新型教学工作体系，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水平。

二、目标任务

经过三年的建设，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取得明显成效；专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形成一批具有鲜明特色的专业和专业群；构建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相适应的课程体系，建成一批优质课程资源；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结合更加紧密，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就业竞争力显著增强；培育一批高水平教学名师和优秀教学团队，教师教学水平得到明

显提升；教学管理制度更加健全，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更加完善，长效机制基本形成；教风学风明显好转，育人环境持续优化。形成具有济宁学院特点的、优势和特色鲜明的教育教学体系，基本形成规模、结构、质量、效益方面健康、协调、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三、具体措施

（一）改革与创新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 开展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实践。继续深化校企合作下的“一二三四”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深化教师教育专业“521”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推进在部分专业按大类招生，分段培养，拓宽人才培养口径。探索辅修专业学习制度和双学位、双专业人才培养。入驻高新区大学园区专业人才培养模式上充分体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努力实现专业与产业对接，人才培养目标与行业企业的需求对接，人才培养规格与岗位职业能力标准对接，进而形成学校与企业的互动，实现产学研一体化。鼓励教学单位根据各自专业的培养目标和要求，积极探索改革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形成自己的办学特色。开展校级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立项，每年立项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1~2个，积极申报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到2016~2017学年末，建成1~2个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在工科类、教师教育类和文史类专业群遴选部分专业，开展卓越工程师、卓越教师、卓越文科人才培养计划改革项目，每年立项校级“卓越人

才”培养改革项目 2~3 项，积极申报省级、国家级“卓越人才”培养改革项目，到 2016~2017 学年末，立项建设省级“卓越人才”计划培养改革项目 3~5 个。积极争取山东省高等教育师范生初中起点 3+4 本科层次师范生培养。

2. 深入推进产学研合作教育。完善与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联合培养人才的机制，拓展校企合作培养人才的渠道。积极开展校企合作共建专业、共建课程、共建教材、共建实验室、共建实践教学基地，共同培训教师。通过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实行订单、定向培养，合作培养人才，安排学生顶岗实习、预就业，开展合作就业和创业。未来三学年，每年建设 2~3 个校企共建专业，10 门左右的校企共建课程，2~3 个校企共建实验室，3~5 个校企共建实践教学基地，2~3 部校企共建教材。每个专业至少有 2~3 个稳定的产学研合作教育单位。

(二) 优化专业结构，提升专业建设水平

1. 加强专业设置研究。启动并完成“十三五”专业建设规划的研究与编制，遵循“巩固传统、扶持特色、培育新兴”的建设原则，夯实基础传统专业，发展优势特色专业，扶持社会急需专业，使专业设置符合学校的定位，符合社会的需要，符合学校的实际，形成结构科学、内涵丰富、布局合理、特色鲜明、优势明显，以应用型专业为主的专业结构新格局。

2. 积极稳妥增设新专业。开展专业调研与社会需求分析，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学校专业建设规划，科学确定新上专业。重点培育和扶持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济宁及周

边地区支柱产业发展所需相契合，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应用型专业和新兴交叉专业。重点新上工科类专业和其他应用性强的专业。力争每年新增本科专业 3 个左右，2017 年本科专业总数达到 40 个。建立校、企、政三方共同论证新专业机制，主动与地方政府、企业行业、兄弟院校合作举办专业，未来三学年校企共建专业达到 10~12 个。

3. 加强重点专业群建设。紧紧围绕国家、省市产业发展战略布局，加强重点专业群建设。服务地方优势产业，重点发展机械制造类专业群、化学工业(安全工程)类专业群、食品及农副产品加工类专业群、新能源新材料类专业群、信息技术类专业群、金融类专业群、文化旅游专业群、教师教育类专业群。

4. 强化优势特色专业建设。通过加强交叉融合、科学设置专业方向等方式，丰富专业群建设的内涵，发挥专业集群效应，逐步提高专业群建设的质量，不断提升对产业的支撑度。按照教育部专业综合改革试点要求，以项目立项方式，重点支持部分优势专业建设，加强重点专业软硬件条件建设，推进专业综合改革。加强现有省级特色专业建设，充分发挥其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同时进一步凝练专业特色，培育特色专业，三年建设 3~5 个校级特色专业，新增 3 个省级特色专业，使部分专业在省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积极申报山东省普通本科高校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发展支持计划，立项试点建设专业 2~3 个。

5. 完善专业管理，开展专业评估。继续优化各专业人才培

养方案，加强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加强专业负责人、专业带头人培养，每个专业遴选 1~2 名专业带头人。完善校内专业评估指标体系，开展专业评估，建立经常性的专业评估机制。进一步完善各专业毕业生跟踪调查机制和毕业生质量反馈机制。对部分竞争力不强，招生、就业状况不好的专业进行改造，缩减招生计划或实行隔年招生。建立专业退出机制，对报考率、报到率和就业率持续偏低的专业停止招生。

（三）加大课程改革力度，提升课程建设质量

1. 优化课程体系。继续优化以能力培养为主线，通识教育类课程、学科专业基础类课程、专业类课程和职业类课程组成的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体系。强化通识教育课程建设和改革，重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三进”工作，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实效性，建立能力本位的大学英语和计算机基础课程的分级教学体系，稳步推进公共体育分项教学模式；进一步开发人文素养、科学素养、艺术素养等通识教育类校级公选课。优化学科专业基础课程设置。加强专业课程建设，重点加强专业核心、主干课程建设，增加专业方向课程模块，扩大专业课可选课程的范围和数量。强化职业课程建设，形成我校课程特色。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创新创业课程以及素质拓展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并逐步强化其在学生综合素质及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方面的作用。推进课程体系改革创新，积极申报省级课程体系创新工程项目。

2. 加强优质课程资源建设。继续开展课程评估，完成本科

达标课程检查、优质课程评选、精品课程结题验收工作。加强精品课程（群）建设，建成校级精品课程（课程群）100 门，努力争取建设 1~2 门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程。充分利用教育部“大学公开课”等优质课程资源，积极参与探索 MOOC 开发利用。加强课程资源信息化建设，不断丰富课程教学大纲、教案、教学日历、多媒体课件、试题库、案例库等课程资源建设，开展网络教学。

3. 加强教材建设。进一步完善教材选用机制，继续鼓励、资助教师编写教材，重点支持校企合作教材、通识教育课程教材、职业课程教材、学科专业竞赛教材的编写，奖励优秀自编教材，每学年立项校级规划教材项目 2~3 项，三学年争取立项省部级规划教材项目 1~2 项，力争实现国家级规划教材项目零的突破。

4. 加大教学内容、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改革。及时更新教学内容，注重把新知识、新成果纳入到课堂教学之中。创新教育教学方法，不断推进和深化教学方法改革，提倡任务驱动、项目导向、问题教学、案例教学等多样化的教学方式。加强课程考核改革，成立考试中心，实施试题库建设，推进教考分离。

（四）强化实践教学，提高大学生实践创新能力

1. 优化实践教学环节。结合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要求，分类制定实践教学标准，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确保人文社会科学类本科专业不少于总学分（学时）的 20%、理工类本科专业不少于 25%、专科类专业不少于 50%，师范类学生教育实践不少于一

个学期。优化各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切实保证实验实训、实习、社会实践、课程设计、专业见习、毕业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教学环节的质量。

2. 深化实践教学改革。充分发挥学校实验教学管理中心职能，统筹实验实训设备及资源管理。加强实践教学经费预算、支出管理。加强实习过程管理及检查督导。加强实验实训教学仪器设备购置、使用管理，提高设备使用效率。建成工程训练中心。加强实验实训教学管理队伍和指导教师队伍建设。着力推进实验实训教学内容与方法的改革，加快实验实训项目更新，每年实验实训项目更新率不低于 10%，增加综合性和设计性实验的课程数，含综合性、设计性实验课程比例不低于 80%。加强实验室开放力度，推进实验室向学生开放。建成 3~5 个校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新增 1~2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以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带动实验教学管理全面改革。提高实践教学基地的数量与质量，各本科专业均保持 3~5 个相对稳定的实践教学基地，重点建设能承担学生顶岗实习的实践教学基地。

3. 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进一步修订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规范，加强和规范选题、开题、指导、答辩、成绩评定等过程管理。开展毕业设计（论文）查重，提高真题真做比例。确保有 50%以上毕业设计（论文）在实验实训、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中完成。

4. 组织好学生开展研究性学习、创新性实验。积极组织大学生参加各级各类学科专业及科技文化竞赛，每年组织参加省

级国家级大学生学科专业技能大赛 20 项以上，力争每年获得国家级奖项 2 项以上，省级奖项 10 项以上，不断提高获奖层次与数量。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力争获得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五）加强教师的培养与培训，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

1. 强化教师培养与培训。成立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专门负责教师培养与培训，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完善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制度，继续落实青年教师导师制。积极推动教师到行业企业挂职锻炼，争取三年内使有挂职锻炼、行业背景的教师比例接近或达到 30%。争取每个专业有 5 名以上双师素质授课教师、有 3~5 门专业课程由双师素质教师授课。采取有效措施，支持教师参加国内外访学，选派教师进修学习、短期培训。争取三年内再培育省级教学名师 3 人、校级教学名师 6~8 人；建设省级教学团队 3 个、校级教学团队 6~8 个。

2. 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教研水平。实施新开课、开新课及新进教师授课准入制度。加强教研室软硬件建设，积极开展教研活动。积极开展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和课堂教学质量提升活动。鼓励教师 and 教学管理人员积极开展教学研究。鼓励教师教学与科研相结合，课程与课题相结合，研究团队与教学团队相结合，促进教师把学术前沿成果融入教学，转化为教学内容。三年资助校级教学研究项目 150 项，评选校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50 项。积极争取省级、国家级教学改革立项项目，争取立项省级教学改革项目 8~10 项，获省级优秀教学成果奖 3~5 项。

3. 不断完善教师教学业绩评价制度。认真落实《济宁学院教学工作奖励暂行办法》和《济宁学院教师教学业绩评价办法》，完善教学奖惩评价机制，激励教师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引导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学工作，努力提高教学质量。

（六）强化教学管理，全面实施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

1. 全面实施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认真落实《济宁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按照《济宁学院关于进一步完善系（部）教学质量标准、教学管理工作规范及教学管理制度建设的意见》的要求，强化教学工作流程和质量标准，提高对课堂教学、实践教学、教师教学行为和教学管理及服务行为的监控效果，使教学质量真正得到保证。加强“济宁学院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内部管理系统”建设，逐步建立学校教学质量状态数据监测和发布机制，完善教学质量自我评估和社会评估，完善学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

2. 进一步推进教学管理及资源信息化建设。以校园网为依托，以教务管理系统为基础平台，以所有师生为用户终端，建立包括教学计划、教学运行、教学质量、教学建设、教学成果统计、教学改革与研究管理的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各种教学资源及学习平台建设，提升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

3. 积极推进教学运行和教学管理创新。不断完善优化校系两级教学管理体制，积极探索学分制教学改革，建立有利于调动广大教师工作积极性的激励机制。

（七）加强教风学风建设，不断优化教学环境

1. 进一步推进教风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促进教师从严执教、严谨治学。完善各类教师先进和荣誉的评选表彰制度。严格执行教师教学规范，加强教师教学行为规范的督导与检查。进一步增强教学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业务能力，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

2. 扎实推进学风建设。加强学生专业思想教育和学习规范教育，严格学生管理，注重关键环节的学风建设。强化课堂教学规范，端正课堂行为，加大对旷课、迟到、早退等违纪现象的处理力度。严格课程考核管理，加强学生诚信教育和考风考纪教育，做到以学风正考风，以考风促学风。

3. 继续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科技文化活动，注重指导学生社团建设与发展，积极搭建学生课外科技及文体活动平台，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开展大学生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就业指导与服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服务工作，切实帮助学生解决实际问题。实施兼职班主任制度，积极引导鼓励学生参与教师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活动，促进优良学风的形成。加强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导的校园文化建设，强化环境熏陶和文化育人功能。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济宁学院综合改革领导小组负责总体指导，其下设的教学工作组为“济宁学院教学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工作组”，负责计划总体规划及相关政策和措施的制定，工作组办公室设在教务

处。各教学单位均成立工作小组，结合单位实际，制订具体行动工作计划，负责活动的组织实施和落实。要明确责任分工，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二）经费保障

学校年度经费预算对教学三年行动计划予以保障，对其中以立项形式展开的工作实行项目管理，专项资助，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取得实效。

（三）制度保障

完善和优化教学管理制度，充实调整教学管理队伍，明确责任、职责。开展行动期内年度检查评估，建立跟踪管理制度、年度绩效考核制度、评审和验收制度。强化目标管理，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加强对建设资金的审计和效益考核，确保专款专用，力求有限资金取得最大的效益。